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RNEST BOREL HOLDINGS LIMITED

###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6)

### 2023年年度業績公告

#### 年度業績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依波路」）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 財務及營運摘要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2023財政年度**」）的營業額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2022財政年度**」）增加，由約137.4百萬港元增加至約165.0百萬港元。
- 毛利率2022財政年度約54.7%至2023財政年度約52.8%。毛利2022財政年度約75.2百萬港元至2023財政年度約87.1百萬港元。
- 2023財政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8.9百萬港元（2022財政年度：虧損約12.1百萬港元）。
- 2023財政年度的每股盈利為約5.30港仙（2022財政年度：每股虧損約3.47港仙）。
-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宣派2023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2022財政年度：無）。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收入	3	164,994	137,368
銷售成本		<u>(77,932)</u>	<u>(62,214)</u>
毛利		87,062	75,15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4	44,230	(1,300)
其他收入		2,116	2,320
分銷開支		(56,203)	(45,634)
行政開支		(50,427)	(31,379)
融資成本		<u>(9,295)</u>	<u>(11,282)</u>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17,483	(12,121)
所得稅抵免	6	<u>1,388</u>	<u>5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u>18,871</u>	<u>(12,068)</u>
<b>其他全面收益</b>			
其後不獲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定額福利責任淨額		1,858	2,592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境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u>8,452</u>	<u>4,543</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u>10,310</u>	<u>7,13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總全面收益		<u>29,181</u>	<u>(4,933)</u>
<b>每股盈利／(虧損)</b>			
一基本及攤薄(港仙)	8	<u>5.30</u>	<u>(3.4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57,111	23,093
人壽保單		1,411	–
租賃按金	9	1,485	881
商譽	10	27,934	–
無形資產		59,391	–
遞延稅項資產		7,362	–
		<u>154,694</u>	<u>23,974</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24,784	322,27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33,205	88,920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11	32,410	–
已質押銀行存款		5,000	6,5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5,911	6,274
		<u>501,310</u>	<u>423,971</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67,247	33,689
應付稅項		1,468	1,493
租賃負債		7,625	4,935
應付關聯方款項	13	13,555	72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3	266,599	244,990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3	2,424	3,503
應付一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3	3,400	–
銀行及其他借貸		30,925	29,390
		<u>393,243</u>	<u>318,728</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08,067</u>	<u>105,243</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262,761</u>	<u>129,217</u>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5,443	2,882
銀行借貸		2,314	3,459
遞延稅項負債		30,374	14,119
退休金責任		1,933	915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	11	44,905	—
		<u>94,969</u>	<u>21,375</u>
<b>資產淨值</b>		<u>167,792</u>	<u>107,842</u>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3,603	3,474
儲備		164,189	104,368
<b>權益總額</b>		<u>167,792</u>	<u>107,842</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冠城」），其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年度，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包括：

- 設計、製造、營銷及銷售瑞士製機械及石英名貴手錶；及
- 以原設計製造商或原設備製造商形式設計、開發及生產不鏽鋼合金手錶錶殼及智能手錶錶殼。

本集團已於2023年4月19日完成收購金熹實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金熹集團」）100%股權。收購詳情載於附註14。

除上述交易外，本集團營運於本年度概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Secon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以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旺角太子道西193號新世紀廣場第一座16樓1612-1613及1615室。

## 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新訂或修訂

### (a)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新訂或修訂 – 自2023年1月1日起生效

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下列與2023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並對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新訂或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國際稅收改革 – 支柱二立法模板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及負債的相關遞延稅款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之披露

應用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新訂或修訂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已重新審視其一直以來所披露的會計政策資料並刪除若干非重大會計政策。

## 就取消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的香港會計師公會新指引

於2023年7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取消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提供與對沖機制及取消有關機制相關的會計指引。

為更妥善反映廢除對沖機制的實質影響，本集團已更改其有關長期服務金負債的會計政策，並已追溯應用上述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在修訂條例頒佈的同時，終止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第93(b)段的實際權宜方法，導致於2023年1月對截至該日的服務成本進行追加損益調整，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當前服務成本、利息開支及精算假設變動的重新計量影響產生相應影響，並對長期服務金負債的比較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然而，由於追加損益調整金額並不重大，故本集團並無重列綜合財務報表的比較數據。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新訂及修訂

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新訂或修訂已頒佈但尚未生效，而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歸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的負債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交換性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注入 <sup>3</sup>

<sup>1</sup> 在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在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於首次應用時的潛在影響。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就銷售手錶產品及智能手錶配件已收及應收款項減去退貨及貿易折扣。本集團的收入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手錶。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將業務擴展至智能手錶製造業務。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就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呈報的資料乃基于本集團視為兩個營運分部的整體表現作出。故此，分部收入及業績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和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的相應金額並不相同。

本集團的營運業務根據其業務性質分別構建及管理。本集團的每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均代表一個策略業務單元，其風險及回報與其他可報告經營分部有別。

本集團的可報告及經營分部載列如下：

- 手錶業務分部：製造及銷售手錶；及
- 智能手錶製造業務分部：以原設計製造商及原設備製造商形式設計、開發及生產不鏽鋼合金手錶錶殼及智能手錶錶殼。

### 分部收入及業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手錶 千港元	智能 手錶製造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分部收入</b>				
收入	111,983	53,011	–	164,994
<b>分部業績</b>				
未分配企業收入及開支淨額	(18,048)	52,085	–	34,037
融資成本	–	–	(7,259)	(7,259)
	(7,720)	(675)	(900)	(9,295)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5,768)	51,410	(8,159)	17,483
所得稅（開支）／抵免	(640)	2,028	–	1,388
除所得稅後（虧損）／溢利	(26,408)	53,438	(8,159)	18,871
<b>分部資產</b>				
手錶				453,787
智能手錶製造				202,155
未分配資產				
– 銀行結餘及現金				62
總資產				656,004
<b>分部負債</b>				
手錶				337,721
智能手錶製造				125,047
未分配負債				25,444
總負債				488,212
<b>其他分部資料</b>				
利息收入	94	90	–	18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6,816)	(10)	–	(6,826)
存貨撥備撥回	38	–	–	38
商譽減值虧損	–	(13,389)	–	(13,389)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 資產／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收益	–	65,192	–	65,192
折舊及攤銷	(9,470)	(14,770)	–	(24,240)
添置非流動資產	2,694	611	–	3,30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手錶 千港元	智能 手錶製造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分部收入</b>				
收入	<u>137,368</u>	<u>—</u>	<u>—</u>	<u>137,368</u>
<b>分部業績</b>	4,544	—	—	4,544
未分配企業收入及開支淨額	—	—	(5,383)	(5,383)
融資成本	<u>(10,410)</u>	<u>—</u>	<u>(872)</u>	<u>(11,282)</u>
除所得稅前虧損	(5,866)	—	(6,255)	(12,121)
所得稅抵免	<u>53</u>	<u>—</u>	<u>—</u>	<u>53</u>
除所得稅後虧損	<u>(5,813)</u>	<u>—</u>	<u>(6,255)</u>	<u>(12,068)</u>
<b>分部資產</b>				
手錶				447,716
未分配資產				
— 銀行結餘及現金				<u>229</u>
總資產				<u><u>447,945</u></u>
<b>分部負債</b>				
手錶				321,948
未分配負債				<u>18,155</u>
總負債				<u><u>340,103</u></u>
<b>其他分部資料</b>				
利息收入	6	—	—	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249	—	—	249
存貨撥備撥回	4,433	—	—	4,433
折舊	11,723	—	—	11,723
添置非流動資產	<u>2,486</u>	<u>—</u>	<u>—</u>	<u>2,486</u>



##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根據客戶地區的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ii)按資產地點釐定的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工具）的地區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31,849	131,795
越南	18,351	—
香港及澳門	5,592	3,338
韓國	3,670	—
東南亞	3,437	903
其他	2,095	1,332
	<u>164,994</u>	<u>137,368</u>

  

	非流動資產 （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 金融工具）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中國	132,560	8,592
香港	1,803	4,316
瑞士	10,073	10,185
	<u>144,436</u>	<u>23,093</u>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年內，來自一名客戶的收入為16,708,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2022年：無）。

收益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手錶	111,983	137,368
智能手錶製造	53,011	—
	<u>164,994</u>	<u>137,368</u>

#### 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470	(1,670)
租賃修訂的虧損	-	(149)
商譽減值虧損	(13,389)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6,826)	249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之 公平值收益	65,192	-
人壽保單的公平值變動	(157)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09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33	270
	<u>44,230</u>	<u>(1,300)</u>

####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乃扣除／(計入)：		
核數師薪酬	1,100	83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包括：	77,932	62,214
－撥備撥回	(38)	(4,43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782	11,723
無形資產攤銷	8,458	-
短期租約租金	1,247	29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51,149	35,43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892	3,991
員工成本總計	<u>57,040</u>	<u>39,426</u>

附註： 已售存貨成本包括涉及員工成本及折舊費用的23,632,000港元(2022年：8,647,000港元)。

## 6. 所得稅抵免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瑞士所得稅	(231)	(221)
遞延稅項抵免	<u>1,619</u>	<u>274</u>
年內所得稅抵免	<u><u>1,388</u></u>	<u><u>53</u></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由於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兩個年度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瑞士所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按適用稅率計算。按照瑞士相關稅法，本集團於瑞士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須繳納8.50%（2022年：8.50%）之直接聯邦稅（「直接聯邦稅」）及按7.20%（2022年：10.13%）稅率計算的州及市鎮稅（「州及市鎮稅」）。

兩個年度的瑞士聯邦預扣稅按於瑞士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溢利分派（如有）的35%稅率繳納。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2022年：25%）。由於本集團並無在中國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兩個年度為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 7. 股息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已經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 8. 每股盈利／（虧損）

計算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8,871,000港元（2022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12,068,000港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56,148,000股（2022年：347,437,000股）而得出。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發行在外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非流動：		
租賃按金	<u>1,485</u>	<u>881</u>
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b>139,540</b>	96,151
減：減值虧損撥備	<u>(14,115)</u>	<u>(18,230)</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125,425</u>	<u>77,921</u>
其他應收款項	<b>3,020</b>	2,875
其他可收回稅項	<b>339</b>	957
預付款項	<b>2,007</b>	5,646
按金	<u>2,414</u>	<u>1,521</u>
	<u>7,780</u>	<u>10,999</u>
流動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133,205</u>	<u>88,920</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b>134,690</b></u>	<u>89,801</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款項12,853,000港元（2022年：2,977,000港元）。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的信貸期為30日至360日（2022年：30日至120日）。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即與各收益確認日期相近的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0至90天	<b>48,375</b>	52,336
91至180天	<b>15,087</b>	12,901
181至270天	<b>22,373</b>	9,324
超過270天	<u>39,590</u>	<u>3,360</u>
	<u><b>125,425</b></u>	<u>77,921</u>

在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譽，並界定各名客戶的信貸限額。給予客戶的限額會每年檢討。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之變動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於年初之結餘	18,230	19,550
已確認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10,573	428
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3,747)	(677)
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撇銷	(10,421)	-
匯兌調整	(520)	(1,071)
	<u>14,115</u>	<u>18,230</u>
於年末之結餘	<u>14,115</u>	<u>18,230</u>

於2023年12月31日，減值虧損撥備內包括信貸減值結餘合共12,167,000港元（2022年：18,138,000港元）的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已全面減值）以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1,948,000港元（2022年：92,000港元）已按共同基準評估。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10. 商譽

	千港元
<b>成本</b>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14）	42,178
匯兌調整	(855)
	<u>41,323</u>
於2023年12月31日	<u>41,323</u>
<b>累積減值虧損</b>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
減值虧損	13,389
	<u>13,389</u>
於2023年12月31日	<u>13,389</u>
<b>賬面值</b>	
於2023年12月31日	<u>27,934</u>
於2022年12月31日	<u>-</u>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指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收購的金熹現金產生單位（即智能手錶製造分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熹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由本集團管理層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出具的估值報告所釐定。金熹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計算中使用的現金流預測以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最新財務預算為基礎，然後按不超過金熹現金產生單位經營業務的長期增長率的零增長及20.15%的稅前貼現率對預期現金流進行推斷。預算期內的現金流預測基於預算期內的預期毛利率。預算毛利率及增長率乃根據過往業績以及本集團管理層對金熹現金產生單位的市場發展及未來業績的預期所釐定。所使用的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其反映了與金熹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因此，可收回金額低於金熹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而減值虧損13,389,000港元已於年內其他收益及虧損中確認。

## 11.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 2023年溢利補償（如附註14所定義）（附註i）	<u>32,410</u>	<u>–</u>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		
– 2024年溢利補償（如附註14所定義）（附註ii）	<u>26,592</u>	<u>–</u>
– 2025年溢利補償（如附註14所定義）（附註iii）	<u>18,313</u>	<u>–</u>
非流動部分	<u>44,905</u>	<u>–</u>

### 附註：

- (i) 本公司董事估計，金熹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除稅後溢利將少於30,000,000港元。結餘指與2023年溢利補償有關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平值收益44,000,000港元已於其他收益及虧損中確認。
- (ii)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根據貼現現金流預測，估計金熹集團無法實現溢利目標。結餘指與2024年溢利補償相關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平值收益8,871,000港元已於其他收益及虧損中確認。
- (iii)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根據貼現現金流預測，估計金熹集團無法實現溢利目標。結餘指與2025年溢利補償相關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平值收益12,321,000港元已於其他收益及虧損中確認。
- (iv) 於報告日期後，有關2023年溢利補償的結算，本公司已與俊光達成協議，餘額將按以下方式抵銷：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俊光的5,270,000港元預付款，且已計入於2023年12月31日的其他應付款項；
  - 於2024年1月來自俊光的10,000,000港元預付款；
  - 附註14所載有關收購事項的未付第一期現金代價13,333,333.3港元；及
  - 與一家同系附屬公司的往來賬。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7,231	23,860
其他應付款項	18,517	2,529
應計費用	11,225	6,962
銷售貨品產生的合約負債	274	338
	<u>67,247</u>	<u>33,689</u>

以下為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1至30天	13,958	1,541
31至60天	4,169	1,791
超過60天	19,104	20,528
	<u>37,231</u>	<u>23,860</u>

貿易採購的信貸期介乎30至90天。

## 13. 應付關聯方、同系附屬公司、一名董事及一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於2023年12月31日，應付關聯方款項2,500,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6%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以及人民幣6,814,000元（相等於7,478,000港元）及3,577,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關聯方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的配偶及最終控股公司的聯營公司（2022年：一名關聯方款項人民幣645,000元（相等於728,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該關聯方為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

於2023年12月31日，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總額人民幣225,994,000元（相等於247,984,000港元）及18,615,000港元（2022年：人民幣217,190,000元（相等於244,990,000港元））為無抵押、按介於5%至6%（2022年：5%至6%）的年利率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2023年12月31日，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總額2,424,000港元（2022年：7,477,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於2022年12月31日，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總額1,000,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2023年12月31日，應付一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本金3,400,000港元（2022年：無）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 14. 收購附屬公司

### 收購金熹集團

於2023年4月19日，本集團從最終控股公司的聯營公司—俊光實業有限公司（「俊光」）完成收購金熹實業有限公司（「金熹」）全部股權，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金熹集團」），代價為108,456,000港元。金熹集團主要從事以原設計製造商或原設備製造商形式設計、開發及製造不銹鋼合金錶殼及智能錶殼業務。

根據買賣協議，代價將於2023年至2026年期間分不同時段支付，方法為發行38,461,538股代價股份，而40,000,000港元將以現金結付。結付之代價股份數目及現金代價金額將根據利潤擔保予以調整，當中俊光向本公司保證金熹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止各財政年度的除稅後純利不得少於30,000,000港元（「溢利目標」）。倘任何有關年度的溢利目標出現任何差額，賣方須向本公司支付一筆等於實際除稅後純利與溢利目標的差額的1.5倍的款項（「溢利補償」）。倘金熹集團於其綜合財務報表錄得虧損，則俊光仍須向本公司補償除稅後淨虧損與30,000,000港元之間差額的1.5倍。

代價將減去溢利補償的金額，先減去該分期付款中待發行的代價股份，之後溢利補償的結餘應減去該分期付款中的待付現金代價。如未付分期付款不足以抵銷溢利補償，則俊光應在金熹集團相關財政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刊發後30個營業日內以現金向本公司支付溢利補償與未付分期款項的差額。

第一期12,820,512股代價股份已於完成日期2023年4月19日向俊光發行。第一期現金代價13,333,333.3港元將(i)於2024年4月1日（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熹集團的年度財務報表已於2024年3月31日或之前刊發）或(ii)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熹集團的年度財務報表刊發後30個營業日內（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在2024年3月31日之後刊發）支付予俊光。

第二期12,820,513股代價股份將(i)於2025年4月1日（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熹集團的年度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31日或之前刊發）或(ii)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熹集團的年度財務報表刊發後30個營業日內（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在2025年3月31日之後刊發）發行予俊光。第二期現金代價13,333,333.3港元須根據金熹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獲得的除稅後純利（「**2024年上半年溢利**」）支付：

- (i) 倘2024年上半年溢利不少於14,000,000港元，則須於2024年9月1日向俊光支付最多13,333,333.3港元的款項。



- (ii) 倘2024年上半年溢利為12,000,000港元或以上但少於14,000,000港元，則須於2024年9月1日向俊光支付12,000,000.00港元的款項。倘2024年上半年溢利為10,000,000港元或以上但少於12,000,000港元，則須於2024年9月1日向俊光支付10,000,000.00港元的款項。第二期現金代價13,333,333.3港元與上述情況下所支付現金金額之間的相應差額，將(i)於2025年4月1日（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熹集團的年度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31日或之前刊發）；或(ii)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熹集團的年度財務報表刊發後30個營業日內（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在2025年3月31日之後刊發）支付予俊光。
- (iii) 倘2024年上半年溢利少於10,000,000港元，將(i)於2025年4月1日（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熹集團的年度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31日或之前刊發）；或(ii)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熹集團的年度財務報表刊發後30個營業日內（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在2025年3月31日之後刊發）向俊光支付最多13,333,333.3港元的款項。

第三期12,820,513股代價股份及第三期現金代價13,333,333.4港元將(i)於2026年4月1日（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熹集團的年度財務報表已於2026年3月31日或之前刊發）或(ii)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熹集團的年度財務報表刊發後30個營業日內（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在2026年3月31日之後刊發）發行予俊光及支付予俊光。

代價釐定如下：

	千港元
完成時發行第一期代價股份	30,769
有關2023年溢利補償的衍生金融負債	11,590
有關2024年溢利補償的衍生金融負債	35,463
有關2025年溢利補償的衍生金融負債	30,634
	<hr/>
總代價	<u>108,456</u>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的資產淨值的詳情如下：

	千港元
總代價	108,456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	<u>(66,278)</u>
商譽	<u>42,178</u>

收購產生的商譽42,178,000港元得益於拓展智能手錶業務的增長及盈利潛力。預計並無已確認的商譽可用作扣除所得稅。

於收購日期源於收購金熹集團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公平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806
無形資產	69,211
遞延稅項資產	7,690
存貨	7,679
貿易應收款項	11,06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186
遞延稅項負債	(17,096)
貿易應付款項	(10,506)
銀行借款	(5,336)
租賃負債	(37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5,805)
	<hr/>
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	66,278
	<hr/> <hr/>
	千港元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

所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186
	<hr/> <hr/>

由收購日期至2023年12月31日，金熹集團為本集團貢獻收益約53,011,000港元及除稅後溢利約7,929,000港元。

如業務合併於2023年1月1日落實，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將會增加約18,435,000港元，純利則減少8,454,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未必能反映倘收購金熹集團在2023年1月1日完成，本集團實際會達致的收益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依波路自1856年在瑞士開業，擁有逾167年的輝煌歷史。一直以來，本集團秉承「瑞士製造」的優良品質及嚴謹品質控制的宗旨，以自有品牌「依波路」設計、生產、營銷及銷售機械及石英名貴手錶。作為其中一家歷史最悠久的瑞士名錶製造商，依波路以「翩翩起舞的情侶」的品牌形象，體現浪漫優雅的氣質，加上其明確清晰的市場定位，成為瑞士情侶錶品牌的領導者。本集團龐大的分銷網絡覆蓋中國、香港、澳門及其他零售市場。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擁有超過786個銷售點。

依波路錄得收入約165.0百萬港元（2022年：約137.4百萬港元），按年上升約20.1%，其毛利及毛利率分別上升至約87.1百萬港元（2022年：約75.2百萬港元）及約15.8%（2022年：減少約54.7%）。因此，於2023財政年度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17.5百萬港元（2022年：虧損約為12.1百萬港元）。

### 概覽

2023年中國整體經濟增長放緩、中美貿易摩擦衝擊等宏觀因素影響，中國市場消費恢復動能低於預期。隨著科技的進步和智能手錶的興起，傳統手錶行業面臨著一些挑戰。本公司將努力開拓海外市場，利用網上銷售平台增加傳統手錶曝光率刺激銷售額。此外，積極發展智能手錶配件研發工作，希望藉著智能手錶製造業務為公司創造更高利潤。

### 中國市場

中國依然為本集團的核心市場。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國內擁有約633個銷售點。來自中國分部的收入由2022財政年度約131.8百萬港元，增加約0.04%至2023財政年度的約131.8百萬港元，佔總收入約79.9%。

### 香港及澳門市場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及澳門市場擁有約37個銷售點。此等市場的銷售由2022財政年度約3.3百萬港元增加約67.5%至2023財政年度約5.6百萬港元，佔總收入約3.4%。

## 其他市場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其他市場擁有116個銷售點，主要位於歐洲。該市場的銷售額由2022財政年度的約1.3百萬港元增加約57.3%至2023財政年度的約2.1百萬港元，佔總收入約1.3%。

本集團其他亞洲市場的收入（主要為越南，韓國及其他東南亞）佔我們2023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約15.4%。2023財政年度的約收入25.5百萬港元(2022年：無)。

## 財務回顧

### 收入及分部資料

我們的收入由2022財政年度的約137.4百萬港元上升約27.6百萬港元或約20.1%至2023財政年度的約165.0百萬港元。

### 按地區劃分的表現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變動 千港元	%
中國	131,849	131,795	54	0.04
越南	18,351	–	18,351	不適用
香港及澳門	5,592	3,338	2,254	67.5
韓國	3,670	–	3,670	不適用
東南亞	3,437	903	2,534	73.7
其他	2,095	1,332	763	57.3
	<u>164,994</u>	<u>137,368</u>	<u>27,626</u>	<u>20.1</u>

### 中國市場

中國持續為我們的主要市場，佔2023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約79.9%。在此地區的收入由2022財政年度的約131.8百萬港元增加約0.04%至2023財政年度的約131.8百萬港元。

### 香港及澳門市場

香港及澳門市場佔我們2023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約3.4%。此等市場的收入由2022財政年度的約3.3百萬港元增加約67.5%至2023財政年度的約5.6百萬港元。

## 其他市場

其他市場的收入（主要為歐洲市場）佔我們2023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約1.3%。此等市場的收入由2022財政年度的約1.3百萬港元增加約57.3%至2023財政年度的約2.1百萬港元。

此外，其他亞洲市場的收入（主要為越南、韓國及其他東南亞）佔我們2023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約15.4%。2023財政年度的收入約25.5百萬港元。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22財政年度約62.2百萬港元增加約25.3%至2023財政年度約77.9百萬港元。

## 毛利

我們的毛利由2022財政年度的約75.2百萬港元增加約11.9百萬港元或約15.8%至2023財政年度的約87.1百萬港元，而毛利率2022財政年度的約54.7%至2023財政年度約52.8%。

##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由2022財政年度的虧損淨額約1.3百萬港元至2023財政年度增加約45.5百萬港元淨額約44.2百萬港元。

## 分銷開支

我們的分銷開支由2022財政年度的約45.6百萬港元上升約10.6百萬港元或約23.2%至2023財政年度的約56.2百萬港元。

##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2財政年度的約31.4百萬港元上升約19百萬港元或約60.5%至2023財政年度的約50.4百萬港元。

##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2022財政年度約11.3百萬港元減少約2.0百萬港元或約17.7%至2023財政年度的約9.3百萬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於2023財政年度，我們錄得利潤約18.9百萬港元，而2022財政年度則錄得虧損約12.1百萬港元。

## 存貨

存貨由2022年12月31日的約322.3百萬港元，增加約2.5百萬港元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324.8百萬港元。

## 貿易及其他應收及應付款項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2022年12月31日的約89.8百萬港元，增加約44.9百萬港元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134.7百萬港元。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2022年12月31日的約33.7百萬港元，增加約33.5百萬港元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67.2百萬港元。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約5.0百萬港元（2022年：6.5百萬港元）及非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約5.9百萬港元（2022年：約6.3百萬港元）。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約319.2百萬港元（2022年：約282.1百萬港元），其中約零港元（2022年：約3.9百萬港元）有抵押及免息；其中約12.2百萬港元（2022年：約13.0百萬港元）為有抵押並以介乎7.67%至8.63%（2022年：6.97%至8.88%）的固定年利率計息；其中9.4百萬港元（2022年：3.4百萬港元）為無抵押及免息；及其中約297.6百萬港元（2022年：約261.8百萬港元）為無抵押並以介乎1.5%至6%（2022年：5%至6%）的固定年利率計息。於2023年12月31日，部分銀行及其他借款約2.3百萬港元須於一年後償還，其餘約316.9百萬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約為190.3%（2022年：約261.6%）。該比率乃通過將銀行及其他借款（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及應付董事款項）除以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

本集團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財務及盈餘資金管理方法，因此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保持穩健流動資金狀況。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有足夠財務資源及時滿足其資金需求及承擔。

## 外匯風險

本集團若干集團成員有外幣銷售，令我們面臨外匯波動風險。此外，我們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銀行結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銀行借貸及我們集團內結餘均以外幣計值。

我們將於必要時監控外匯走勢，並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資產質押

於2023年12月31日，已抵押約5.0百萬港元的銀行存款(2022年：6.5百萬港元)作為本集團獲授的短期銀行融資之擔保。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於2022年11月21日，本集團與一名賣方(「賣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金熹實業有限公司(「金熹」)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金熹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金熹集團」)主要從事以原設計製造商或原設備製造商形式設計、開發及製造不銹鋼合金錶殼及智能錶殼業務(「收購事項」)。收購事項已於2023年4月19日完成。

該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21日的公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13日的通函及日期為2023年4月19日的公告。

除上文披者外，於2023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亦無作出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並無任何經董事會批准之重大投資或增加資本資產之計劃。

## 所持重大投資

於2023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 或然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434名全職僱員，較2022年12月31日的146名僱員增加約197.26%。總員工成本由2022財政年度約39.4百萬港元增加至2023財政年度的約53.7百萬港元。

我們向所有全職僱員支付固定薪金，亦可能按僱員職位授予其他津貼。我們的銷售員工亦合資格按彼等達到銷售目標的能力獲發佣金。此外，僱員可根據其表現及我們酌情決定獲獎勵年終花紅。我們進行年度表現考核，以確保僱員就其表現收到反饋意見。本公司已於2014年6月24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2014年7月11日生效，並於2024年6月24日屆滿。概無於2023財政年度授出任何購股權。

本集團定期為僱員提供培訓，讓彼等掌握本集團產品、技術發展及行業市場狀況的最新情況。此外，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亦參加會議及展覽，加深對行業的了解。

## 資本承擔

於2023年12月31日，概無資本承擔（2022年：無）。

##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3年12月31日，並無報告期後事項。



## 前景

2023年中國整體經濟增長放緩、中美貿易摩擦衝擊等宏觀因素影響，中國市場消費恢復動能低於預期。隨著科技的進步和智能手錶的興起，傳統手錶行業面臨著一些挑戰。然而，通過不斷創新和適應市場變化，傳統手錶行業仍然有機會繼續發展。

## 產品方面

2023年本集團統籌規劃所有線上線下渠道、各個平台完整的價格體系，從價格體系上維護依波路的瑞士手錶的品牌定位。

按公司的採購指引與政策方針，供應鏈由採購零配件、瑞士自我組裝，逐步轉為全部外發、採購成錶為大方向。本集團與供應商建立與維護長期穩定、積極良好的合作關係，確保供應鏈系統的有效運行，同時不斷提升包括品質保證、交期達成和調整優化等因素在內的供應鏈綜合管控以加強產品的競爭能力。

## 品牌推廣方面

2023年推出全新的門店櫃台新形象設計，塑造品牌浪漫優雅、時尚年輕風格，提升品牌視覺效果。為了刺激終端消費，採取階級式購錶贈送禮品，促進終端門店銷售業績增長。2023年新品資訊及暢銷款目錄寄至全國門店及經銷商。傳承系列、星鑽系列、復古系列，海外款：睿智系列、復古系列的視頻的拍攝。邀請網紅到線下門店探店推廣項目，提升品牌在網絡知名度。國內官方平台（微博、微信、小紅書、抖音、快手等）及海外官方平台Facebook及Instagram資訊更新及粉絲互動。

加大海外品牌宣傳力度（越南通過與本地高爾夫協會合作舉辦活動，吉隆坡及台灣舉辦新品發佈會及內部酒會）。全面優化售後服務，提升了客戶滿意度。

於來年本集團將加強品牌海外宣傳力度，繼續尋求發展機遇，開拓新市場，拓展業務據點，擴張海外版圖及提高海外市佔率。鑒於智能手錶市場具有良好的增長潛力及強勁的市場需求。本集團於2023年4月19日完成收購一家主要從事以原設計製造商及原設備製造商形式設計、開發及生產不鏽鋼合金腕錶錶殼及智能腕錶錶殼化的智能手錶廠商。透過生產及銷售智能腕錶組件，鞏固收入基礎。收購事項使本集團能夠抓住智能手錶市場的機遇，提高本集團的增長潛力，並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 經營及銷售策略

### (一) 產品研發

2024年計劃國內市場依舊以清庫存、改造款為主。把研發的主要資源、精力放在機會更多的海外市場，研發出更多的新品。

### (二) 銷售業務

#### 1) 線上線下銷售

線上，力爭擴大銷售規模、搶佔市場份額、提升銷售利潤、加大現金流轉是品牌的業務方向。努力拓展優質客戶、優質門店的新開戶提升和現有客戶、現有門店的存量提升。圍繞著保持和擴大銷售規模、銷售利潤的前提下，繼續堅持採取靈活接地氣的一地一策、一戶一策的銷售政策。

線下，重點發展三、四、五線城市的推廣工作。在保持目前銷售渠道的優勢下，以促銷推廣活動為主，設計多樣化的活動內容。提升線下門店裝飾效果，實現「吸引客戶、留住客戶」的目的，助線下門店銷量提升。年度促銷會以重點區域及重點門店為主，增加多種不同類型的促銷禮品，力求推廣的有效性。自營店探尋更貼地氣及吸引消費者的促銷活動。

#### 2) 電商銷售

加大電商銷售規模，如天貓旗艦店、京東自營和POP店鋪，做好貨品區隔，優化頁面詳情、主圖視頻等內容，提升頁面表現力，爭取更高停留與轉化。唯品店鋪，做好合作方溝通與服務，特別是產品供應與價格體系維護，日常保持與合作方、平台的密切溝通，關注產品與銷售數據，爭取穩定的銷售產出。

### **3) 港澳其他亞洲、海外及免稅系統銷售**

我們將重點開發東南亞及北美市場。對於亞洲市場，我們將重點加強新加坡免稅店的銷售及品牌形象的更新工作；泰國免稅店將在2024年第2季開業；南亞印度市場已完成新經銷商的更換工作及完成首批出貨；港澳市場繼續推出定制款式。

### **4) 加強集團內營銷整合**

加強與兄弟品牌的資源共享和營銷互動，提升依波路品牌在全球市場的影響力。同時，做好依波路品牌全球市場的營銷資源協同，加強依波路在國內及海外活動資訊的共享，包括瑞士素材的挖掘，不同國家營銷素材的共享及多國營銷賬號和渠道發佈，讓全球消費者都能時刻關注品牌動態，謀求資源投入的擴大化與槓桿效應，增強品牌的瑞士化、國際化屬性，促進消費者認同。

### **5) 智能手錶配件研發**

年內成功收購一家智能手錶配件加工及生產工廠，該廠主營智能手錶配件研發、設計和生產，正正與傳統手錶業務產生協同效應，未來我司將努力研發更多獨特的手錶配件，令依波路產品及業務更多元化。

## **(三) 激勵機制**

- 1) 對各銷售部門實施嚴格績效考核，著重考核開票、回款、利潤三大指標。與公司年度經營目標直接掛鉤。
- 2) 職能部門實施綜合考核制度，在公司目標完成情況下按部門貢獻進行激勵。
- 3) 積極探索上市公司股權激勵機制，爭取年度完成股權激勵方案。

## 總結

新的一年，回顧歷史展望未來，全球經濟形勢向好，經濟發展復甦。我們對市場有清晰認識，隨著我們的措施落地，在董事會的指導下，我們對品牌發展充滿信心，大家齊心協力做好本職工作，完成既定的目標計劃。

## 年度業績之審閱

本公司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版本）守則條文第C.3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杜振基先生（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張斌先生及陳麗華女士，全部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本集團於2023財政年度的經審核業績一併審閱。審核委員會亦與本集團獨立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召開會議，並討論有關本集團審計、內部控制系統及財務匯報之事宜。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慣例，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並提高企業價值及問責制。本公司於整個年度均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的所有守則規定。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2023財政年度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其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的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有關股份。

##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付2023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2022年：無）。

##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4年在香港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初步公告之工作範疇

有關本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之數據，已獲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認可，為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金額。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屬於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而進行之核證工作，故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初步公佈發出核證意見。

## 刊發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分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ernestborel.ch](http://www.ernestborel.ch))可供閱覽。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上載或寄發2023財政年度之年報予股東，當中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之一切資料，同時亦分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Teguh Halim**

香港，2024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下列董事：

執行董事： Teguh Halim 先生及林黎女士

非執行董事： 熊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振基先生、張斌先生及陳麗華女士